

2008-2017年陕西省 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二零一八年六月



中国商标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
CHINA TRADEMARK & PATENT LAW OFFICE CO., LTD

一、2008-2017年陕西知识产权司法案件数据统计及分析

(一) 各年度知识产权案件的数量对比及分析

1. 各年度知识产权案件数量统计及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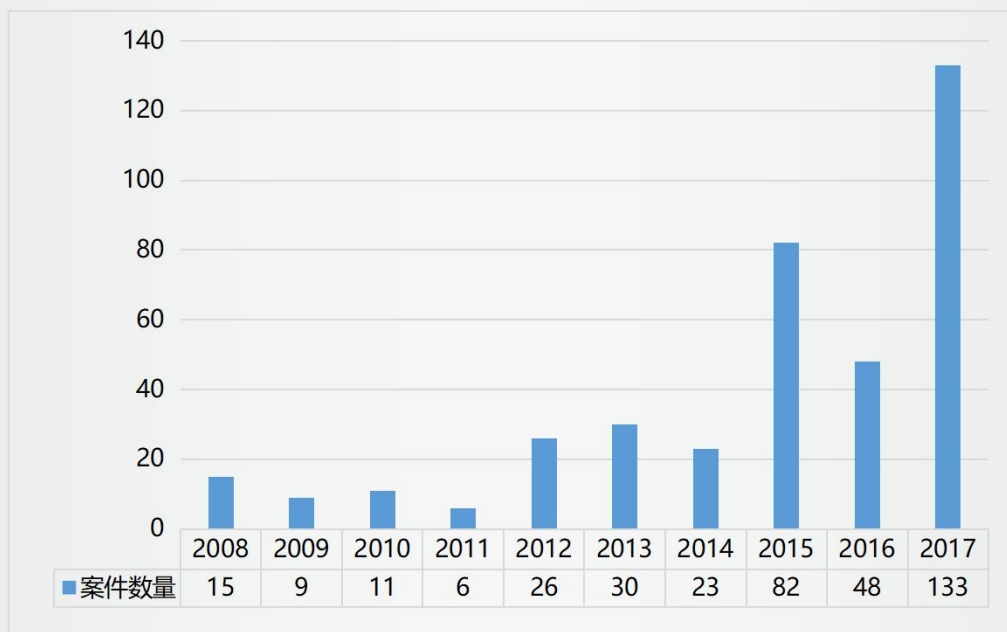


图1 2008-2017年陕西省各年度知识产权案件数量

如图1所示，2008-2017年陕西省各年度知识产权案件数量虽然在个别年份有回落，但整体上随着年份的推移逐渐增加。由于个别年份某些大型企业在陕西省内开展大规模知识产权维权诉讼，导致该年度的案件数量显著增长，其中2015年及2017年案件数量增长显著，2015年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劲霸男装（上海）有限公司在陕西省境内开展商标权维权诉讼共计65起，主要针对陕西省境内大中型超市销售侵犯注册商标权商品的销售行为。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提起商标权纠纷诉讼55起，劲霸男装（上海）有限公司提起商标权纠纷诉讼10起，导致2015年商标权纠纷案件急剧增加。2017年，北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京鸟人艺术推广有限责任公司在陕西省境内开展著作权维权诉讼共计48起，主要针对陕西省境内未经授权而使用该公司著作权作品的娱乐场所，导致2017年著作权纠纷案件数量急剧增加。

2、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数量与其他地区横向比较



图2 2014-2017年陕西与全国其他主要省份知识产权案件数量比较

2014年北京、广州、上海成立了知识产权法院，管辖有关专利、植物新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技术秘密等专业技术性较强的第一审知识产权民事和行政案件。随后郑州、天津、长沙、西安、杭州、宁波、济南、青岛、福州、合肥、深圳、南京、苏州、武汉和成都共15家知识产权法庭全部挂牌完毕，与北上广3家知识产权法院一起，共同构成了中国知识产权“15+3”的新的大保护格局。

2018年2月24日下午，我国西北地区首家知识产权审判专门机构——西安知识产权法庭挂牌成立，与北上广经济发达地区相比，属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于设立专门的知识产权法庭比较晚的地区。由上表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2014年-2017年间，陕西的知识产权案件数量比起北上广发达城市来讲，差距是巨大的，与同处内地的湖南、湖北、安徽、河南等省份相比较数量也是相对较少的。这主要是由于在北上广地区高新技术产业密集、知识产权应用较早，而内地中西部地区则是在最近几年才逐步开始有保护知识产权的需求。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3. 各年度案件类型统计与分析

	商标权纠纷	著作权纠纷	专利权纠纷	侵犯商业秘密	不正当竞争	知产代理合同纠纷	技术开发合同纠纷	消费者买卖合同纠纷	其他类型 ¹	合计
2008	3	4	8							15
2009	1	2	5	1						9
2010		2	9							11
2011	1	2	2						1	6
2012	6	17	2						1	26
2013	4	16	10							30
2014	3	3	13		1				3	23
2015	67	1	13	1						82
2016	17	5	12		1	7	4		2	48
2017	16	61	22	1	2	12	5	8	4	131
总计	118	114	98	4	4	19	9	8	11	381

图3 2008-2017年陕西省各年度知识产权案件类型统计表（单位：件）

如图3 所示，2008年-2015年知识产权案件呈现出两个特点，第一，案件的主要类型长期以著作权纠纷、专利权纠纷、商标权纠纷类型为主，其他类型^[1]案件相对较少；第二，2016-2017年知识产权案件类型较之前的年份呈现出多样化，其中知识产权代理合同纠纷、技术开发合同纠纷、消费者买卖合同纠纷类型案件不断增多，改变了知识产权案件类型单一的状况，使知识产权案件类型呈现多样性。

发生这一变化的原因主要是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不断发展，企业、

^[1] 其他类型：特许经营权纠纷、署名权纠纷、其他科技成果纠纷、植物新品种纠纷。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个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的增强以及知识产权代理服务中介机构的兴起、商业主体之间核心技术竞争的加强、消费者维权意识的觉醒等。

4. 不同类型知识产权案件的比重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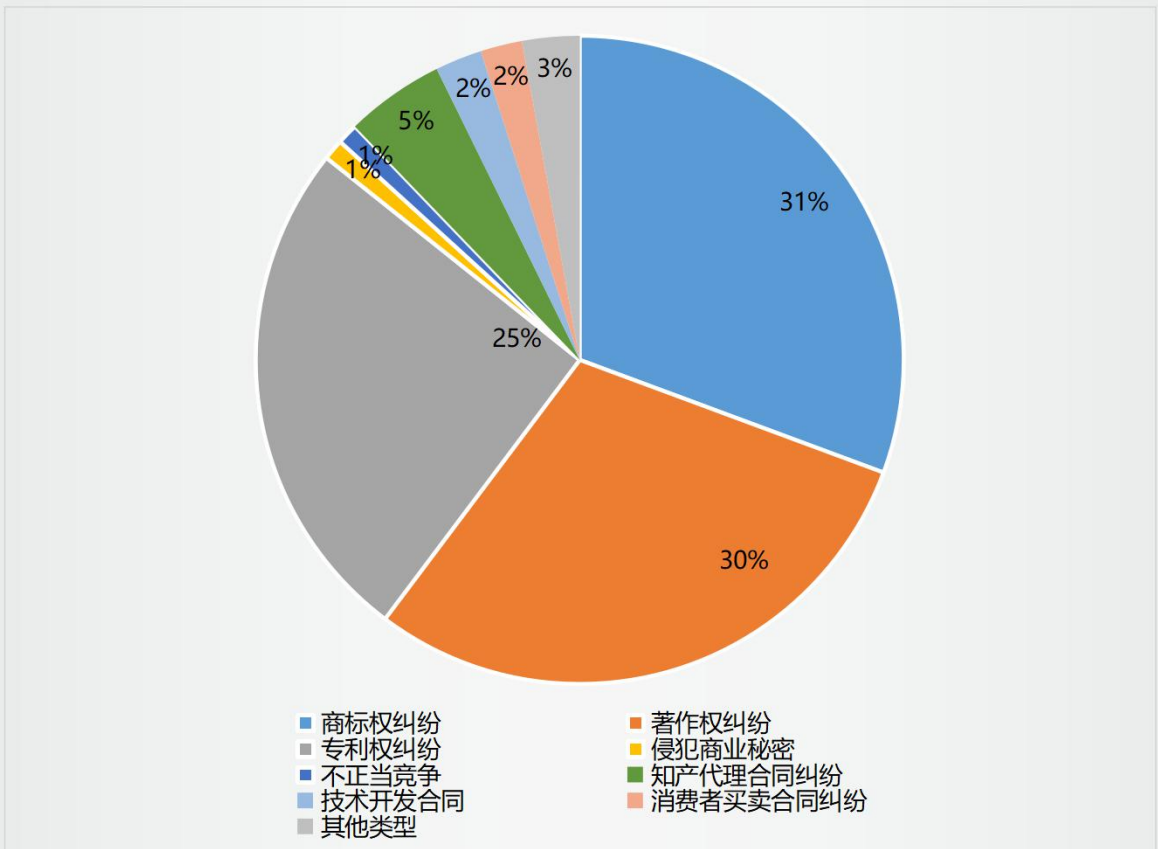


图4 不同类型知识产权案件的比重

如4所示，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类型以著作权纠纷、商标权纠纷、专利权纠纷为主，不同类型知识产权案件的比重顺序是：商标权纠纷占31%、著作权纠纷占30%、专利权纠纷占25%，知识产权代理合同纠纷占5%、其他类型纠纷占3%、消费者买卖合同纠纷占2%、不正当竞争纠纷占2%、技术开发合同纠纷占1%、侵犯商业秘密纠纷1%。

造成商标权、专利权、著作权纠纷案件比重较大的原因如下：

(1) 大量企业、公司等盈利机构为了追逐更为优越的市场地位，把知识产权作为角逐点，通过大量资金投入对知识产权进行深度挖掘。商标权代表着企业的形象标识、专利权代表着企业的创造力，商标权和专利权与企业的经营发展密切相关。为了保障自己的合法权益，一些企业在陕西省境内开展大规模的商标权、专利权维权诉讼，导致商标权、专利权纠纷案件数量增加。

(2) 近年来大量著作权维权公司成立，他们通过著作权人的授权而享有大量作品的著作权，并对相关著作权进行统一管理和经营，对侵犯著作权的行为开展专业的维权诉讼，导致大量的著作权纠纷案件产生。

(3) 同时这也跟著作权的特殊性有关，根据《著作权法》的规定，无论作品是否发表，在创作完成之后即享有著作权，然而作品的价值体现在于传播出去，通过商业活动变成真正的无形资产，因此在作品传播环节会成为著作权纠纷的“重灾区”。



5. 不同类型知识产权案件判决支持率统计及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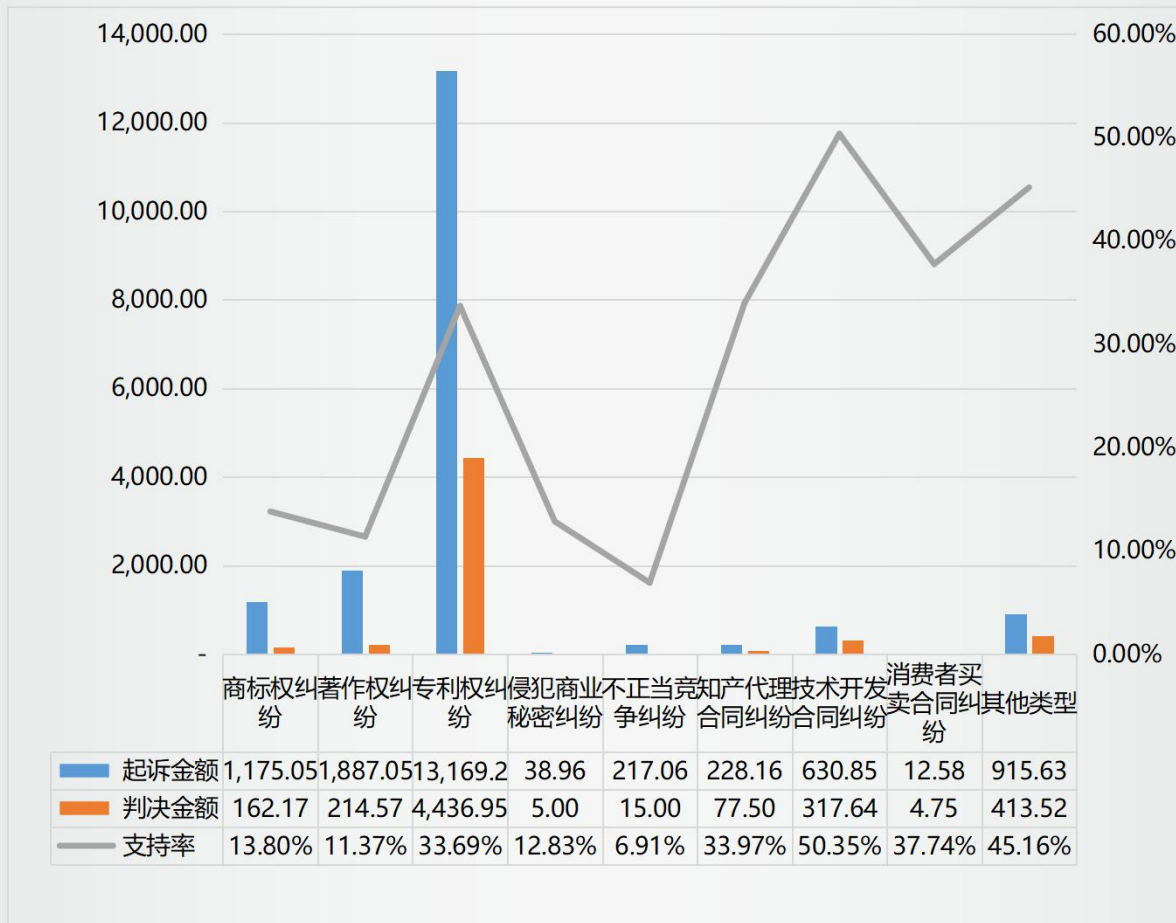


图5 不同类型知识产权案件判决支持率统计及对比（单位：万元）

由图5，法院判决中对技术开发合同纠纷支持率为50.35%、其他类型支持率为45.16%、消费者买卖合同纠纷支持率为37.74%、知产代理合同纠纷支持率为33.97%、专利权纠纷支持率为33.69%、商标权纠纷支持率为13.80%、侵犯商业秘密纠纷支持率为12.83%、著作权纠纷支持率为11.37%、不正当竞争纠纷支持率为6.91%。

显然地，专利权纠纷案件的起诉金额及判决金额最高，这是由于专利权纠纷案件中往往涉及大批量产品的生产与制造，导致案件的起诉金额和判决金额数额较大，以无锡市隆盛电缆厂与西安秦邦电信材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料有限责任公司专利权纠纷案为例，由于涉案双方为传统制造行业，该案中的专利权涉及被告公司工业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原告起诉金额为4000多万元，法院判决被告赔偿3000万元。

商标权纠纷、著作权纠纷案件的起诉金额和判决金额相对较低，由于某些大型企业在陕西省境内开展大规模诉讼，并以著作权纠纷、商标权纠纷为主，导致著作权纠纷、商标权纠纷案件基数大，但单个案件起诉金额和判决金额相对较低，导致著作权纠纷、商标权纠纷案件总体上的起诉金额和判决金额较低。剩余类型案件由于案件数量较少且单个案件起诉金额和判决金额较少，导致起诉金额和判决金额总体上较低。

另外三项支持率较高的案件类型是技术开发合同纠纷、知识产权代理合同纠纷以及消费者买卖合同纠纷，这些类型的案件案情较为明晰，争议点较少，且合同约定较为明确，因此法院判决支持率相对较高。

剩余类型案件由于案情相对复杂，争议点较多，原告证据不充分，导致法院判决支持率相对较低。

6. 商标权纠纷案件起诉金额与判决金额正态分布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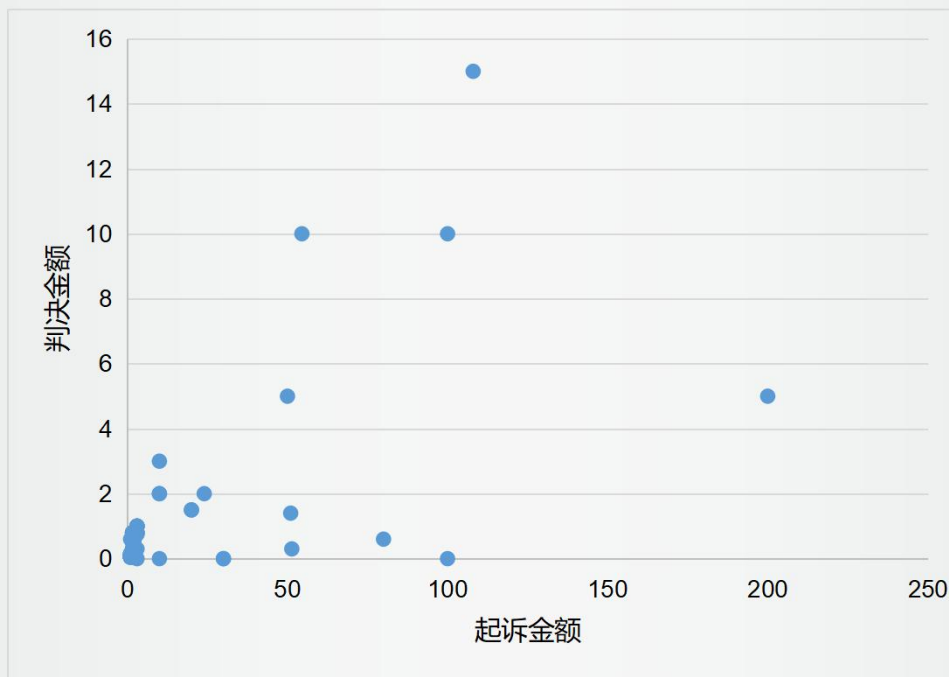


图6 商标权纠纷案件起诉金额与判决金额正态分布图（单位：万元）

由图6可以看出，商标权纠纷案件起诉金额大部分处于50万元以下，主要集中于10万元以下；判决金额大部分处于2万元以下，主要集中于1万元以下。可见在商标纠纷案件中，当事人本身的诉请就不会很高，而法院的支持率则更是较低的。主要原因如上所述。

以近一两年很引人注意的知名企业在陕西境内对多家中小型超市及个体工商户提起商标侵权之诉来看，本身原告方提供证据证明因侵权导致的具体损失或者被告侵权获得的收益数额就存在一定的难度，而被告小型超市和个人工商户等通常经营规模较小，过错程度较小，主观恶意小且侵权期间较短。因此法院综合考虑以上因素以及被告实际的赔偿能力，一般判决金额都在2万元以下。

7. 著作权纠纷案件起诉金额与判决金额正态分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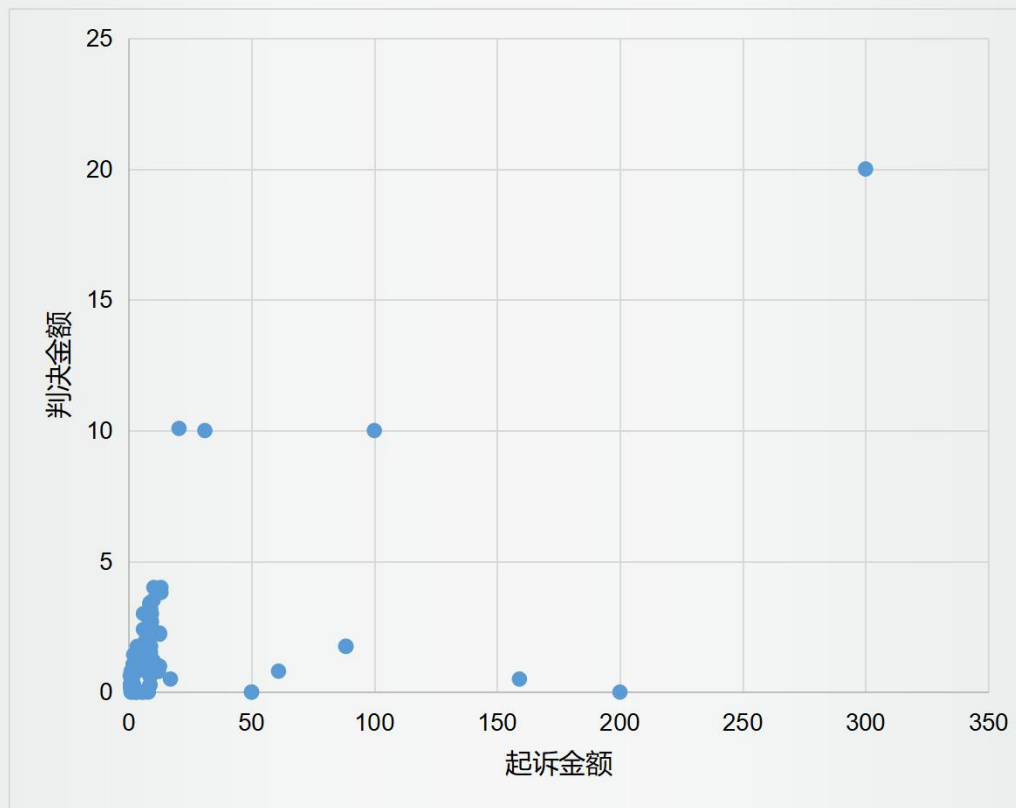


图7 著作权纠纷案件起诉金额与判决金额正态分布图（单位：万元）

由图7可以看出，著作权纠纷案件起诉金额大部分处于50万元以下，主要集中于20万元以下，判决金额大部分处于5万元以下。

同样以著作权人在陕西省境内对陕西境内多家KTV及娱乐场所提起侵犯音乐著作权诉讼为例，原告通常依据被告使用未授权作品的数量作为起诉金额的计算基础，以使用侵权音乐作品数量乘以作品授权使用费用得出起诉金额，而法院判决时，通常需要考虑的被告的营业规模、盈利情况、侵权后果等是很难量化计算的，而大多数被告营业规模较小，盈利较少，没有造成严重后果因此法院一般判决金额在5万元以下，对于某些原告证据不足或者被告侵害行为轻微的案件，法院判决的赔偿金额甚至不足千元。

8. 专利权纠纷案件起诉金额与判决金额正态分布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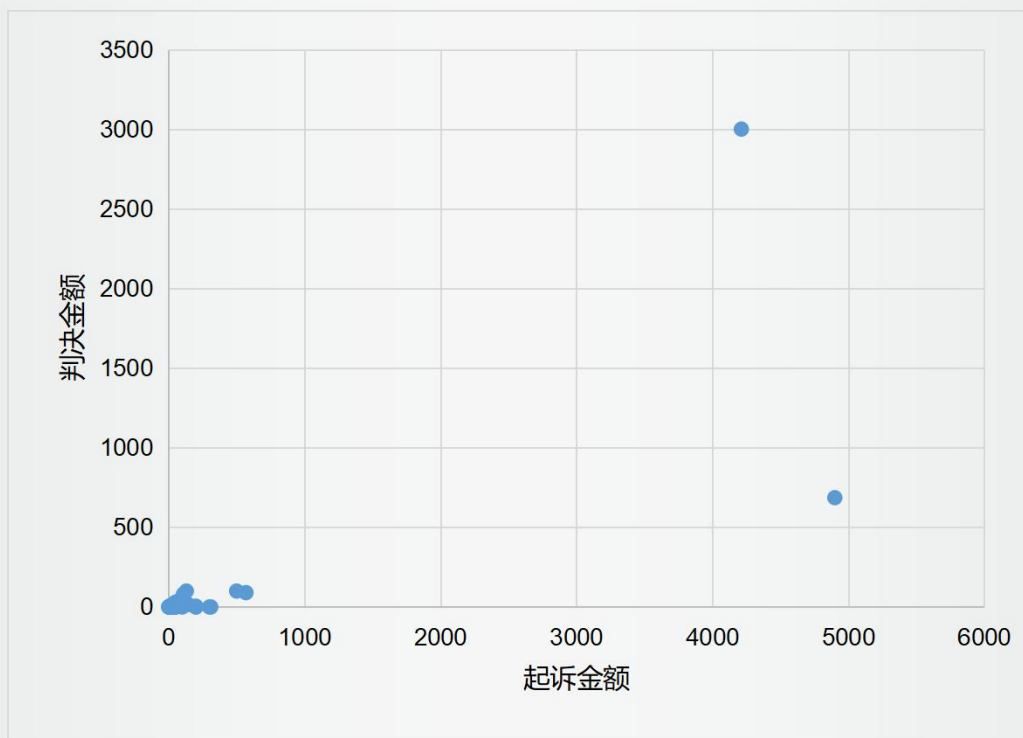


图8 专利权纠纷案件起诉金额与判决金额正态分布统计图（单位：万元）

由图8可以看出专利权纠纷案件的起诉金额大多处于1000万元以下，主要集中在200万元以下，判决金额大多处于500万元以下，主要集中于100万元以下。

由于专利权纠纷案件中往往涉及大批量产品的生产与制造，导致专利权纠纷案件的起诉金额和判决金额都远远大于商标权纠纷案件和著作权纠纷案件。专利权纠纷案件中涉案专利技术多数为核心技术，决定着企业的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在专利权纠纷案件中，原告往往主张被告通过侵犯专利权谋取巨额非法利益，一般以被告的销售额为起诉依据，起诉金额较大。法院会根据涉案专利的价值、被告的实际获利情况、原告的实际损失等因素考量，最终大部分专利权纠纷案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件由于原告方证据不足，导致判决金额较少^[2]。

(二)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审判信息统计及分析

1. 各法院审理知识产权案件数量统计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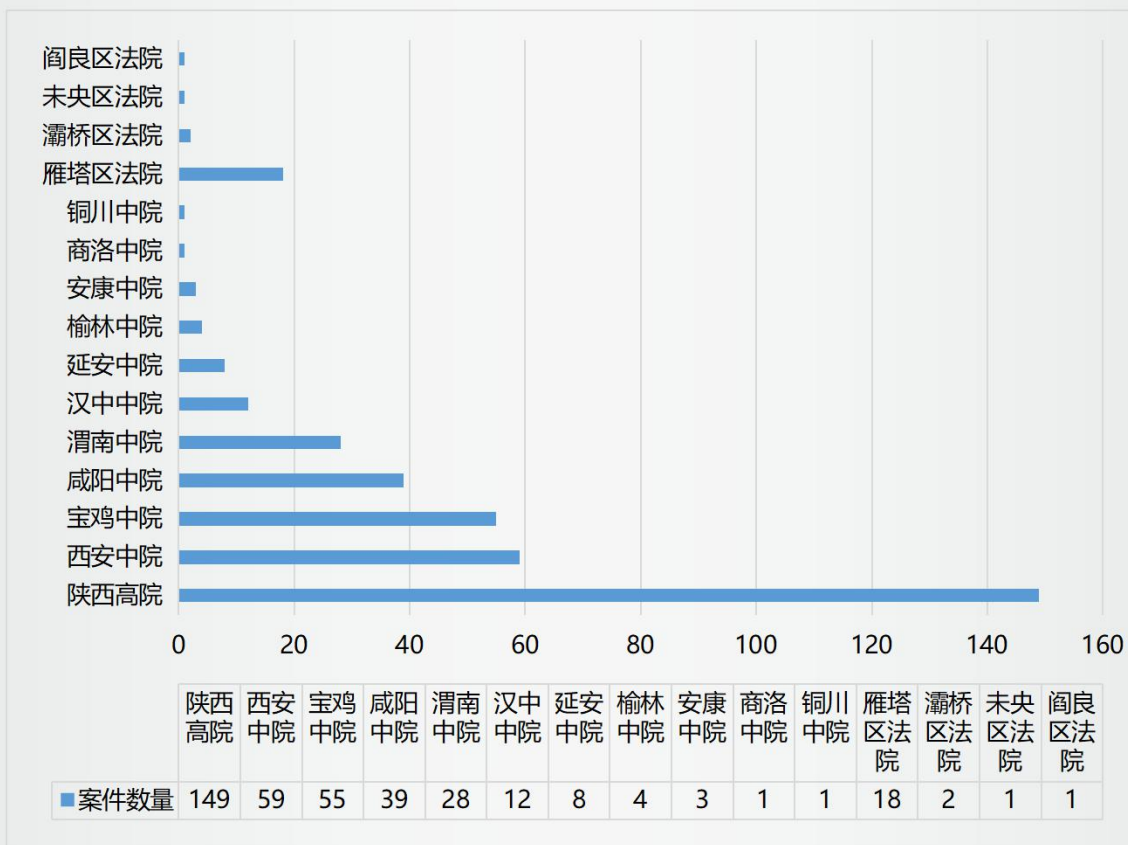


图9 各法院审理知识产权案件数量统计及对比

由图9可以看出2008-2017年，西安中院、宝鸡中院、咸阳中院及渭南中院审理的案件数量相对较多。由于一些大型企业在陕西省开展大规模知识产权维权诉讼，众多被告分布于上述地级市，导致上述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案件数量较多。由图9可知，陕西省高院审

^[2] 元创智成律师团队曾经通过大数据分析得知：在当事人无法提供证据证明其侵权损失或对方的获利数额，也无法提供相应的参考依据时，法院酌定的数额约在当事人诉求金额的20%-50%之间。

2008-2017年陕西省知 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理的知识产权案件最多，由于所有中院审理的知识产权一审案件二审都由高院审理，导致高院审理知识产权案件数量最多。知产代理合同纠纷案件^[1]虽然涉及知识产权的内容但是案件的争议点为合同纠纷，导致知产代理合同纠纷都由基层法院审理，知产代理合同纠纷多发生在西安市雁塔区，导致该法院知识产权案件审理数量远远高于其他基层法院。



^[1] 知产代理合同纠纷案件：因知产代理机构违约，无法完成委托事宜，遭成委托方损失。发生知产代理合同纠纷案件最多的代理机构为西安四象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2. 陕西省2008-2017年知识产权案件审级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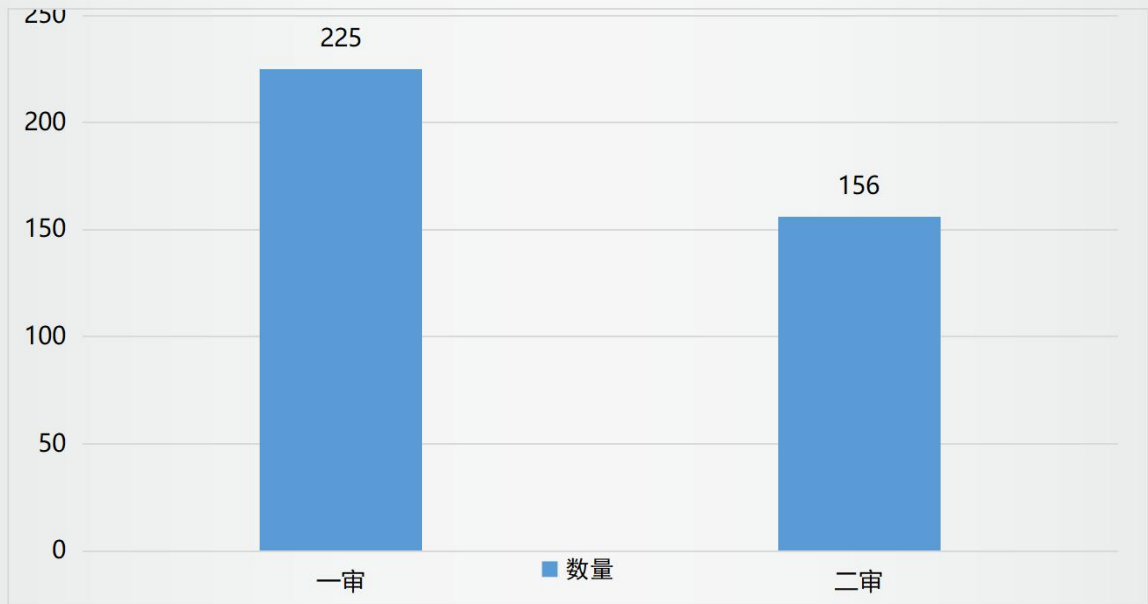


图10 陕西省2008-2017年知识产权案件审级统计

由图10可以看出陕西省2008-2017年知识产权案件大部分由一审法院审理，结合图9可知大部分案件一审法院为中级人民法院，二审案件由陕西省高院审理。基层法院审理的知识产权一审案件多以消费者买卖合同纠纷、知识产权代理合同纠纷类型为主，案件数量和类型相对较少。

3. 诉讼主体类型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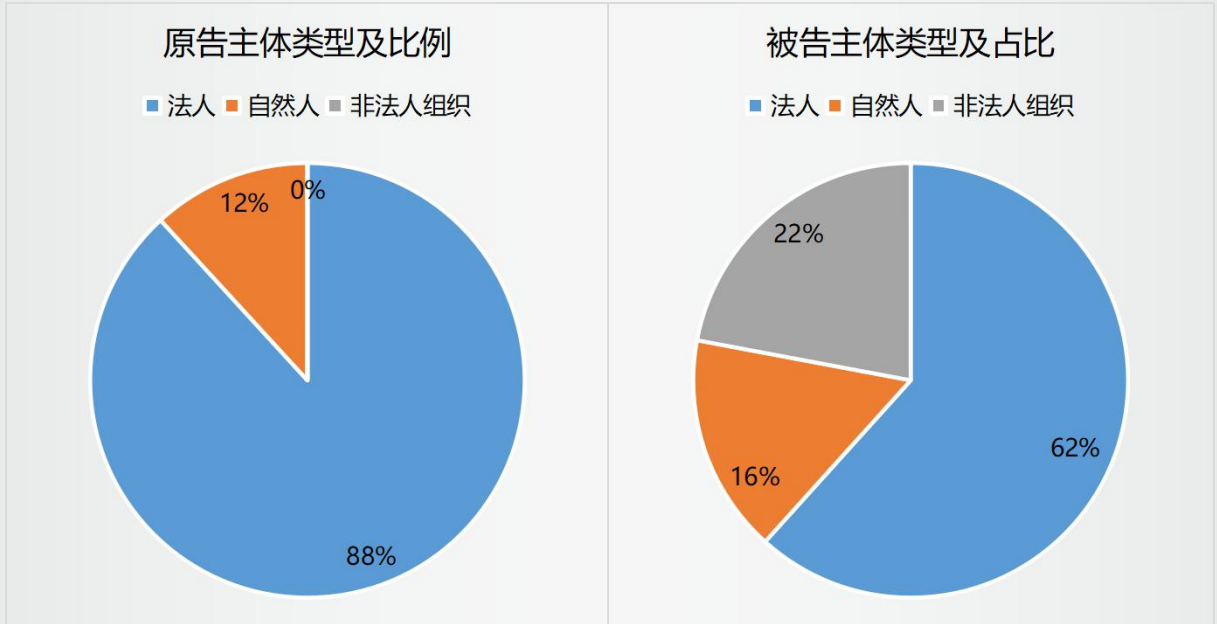


图11 诉讼主体类型统计及占比

由图11可知，原告主体类型中88%是法人，个人只占12%，虽然被告主体类型也是以法人为主占62%，但被告主体中非法人组织和自然人占比相对较高，分别占22%和16%。由于知识产权是商事主体竞争的领域，商事主体多以公司法人形式存在，从而导致原告主体类型多以法人居多。而知识产权侵权主体众多，不仅有法人、自然人、还有众多的非法人组织存在，导致被告主体类型较多。

4. 诉讼当事人不同类型法人的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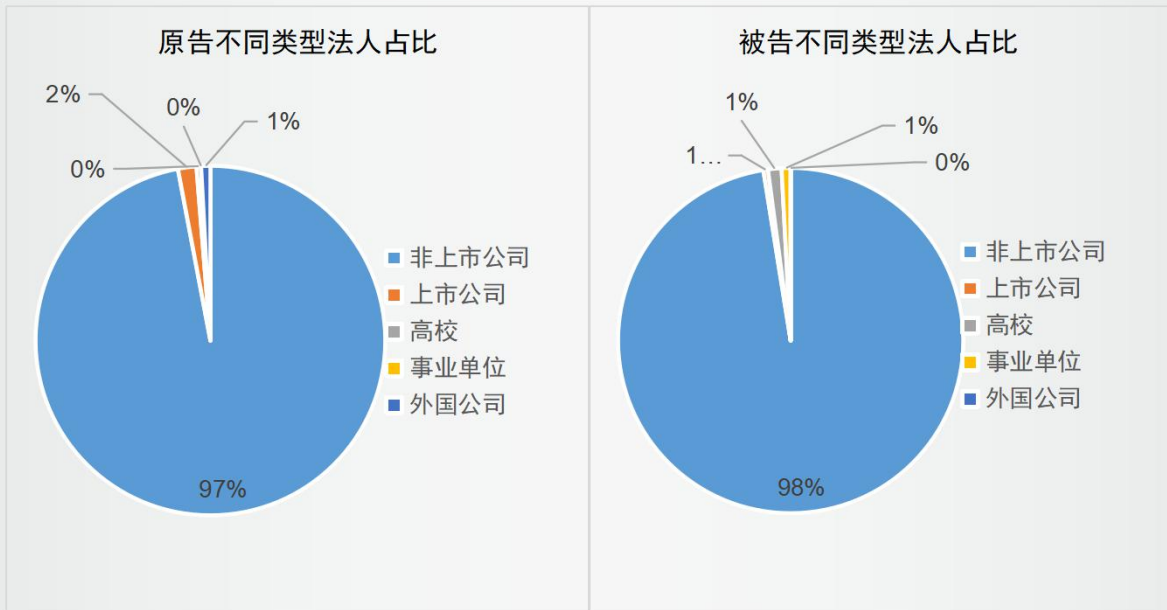


图12 诉讼当事人不同类型法人的统计及占比

由图12可知，在统计的知产案件中，诉讼当事人法人类型主体中，不同类型法人在原告和被告中呈现大致相同的占比，都是非上市公司占比较多，上市公司、高校、事业单位、外国公司占比较少。由于陕西本地大型上市公司数量较少，高校与企业之间的合作相对较弱，外国公司设立的分支机构较少，导致上述法人类型占比较少。

二、近年全国及陕西省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案件概况

1.各年度知识产权案件数量统计及对比

对于知识产权的保护是存在于多个层面的，包括司法保护、行政执法保护、刑事犯罪打击以及知识产权人自我保护等方方面面，依法严厉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行为，虽也是国家对知识产权保护的重要手段之一，但由于陕西省内发生的案件数量并不多，因此不在本文的讨论范围内，而除了前述司法保护外，行政执法保护也是十分重要的一个方面。

在新技术革命和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专利纠纷面广量大，专业性也越来越强，在现实的司法环境之下，专利行政执法不仅是解决大量专利纠纷案件的高效途径，也是保证专业性极强的专利纠纷案件处理质量的必要措施。多年来，专利行政执法在实践中取得了可观成绩，既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又兼顾平衡了各方面因素和利益。加强专利行政执法已是我国现阶段经济社会发展的必然选择，也是国际知识产权变革中的重大趋势。在此情形下，通过行政执法已经成为保护知识产权的一种常规手段。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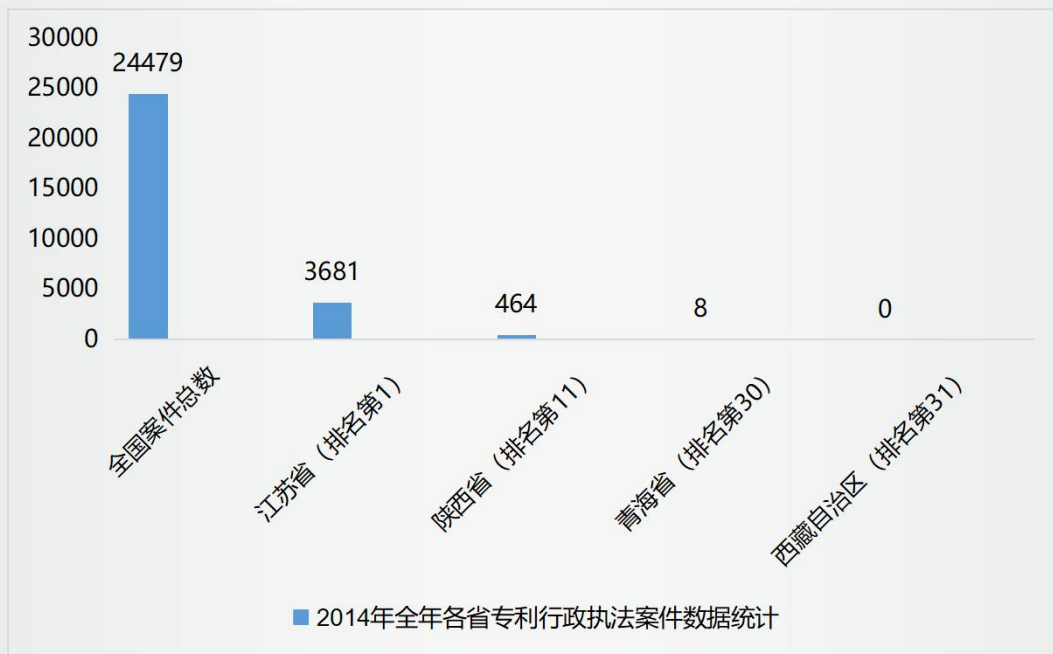


图13 2014年全国各省专利行政执法案件数据统计

通过图13我们看到，2014年全国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案件共计24479件，各省所占数量排名第一的是江苏省，排在末位的是青海省和西藏自治区，这两省的案件数量都是个位数，陕西在全国来讲，案件数量464件，排名居中相对靠前，此外排在前面的还有浙江省（3506件）、湖南省（2815件）、广东省（2555件）、山东省（2542件）。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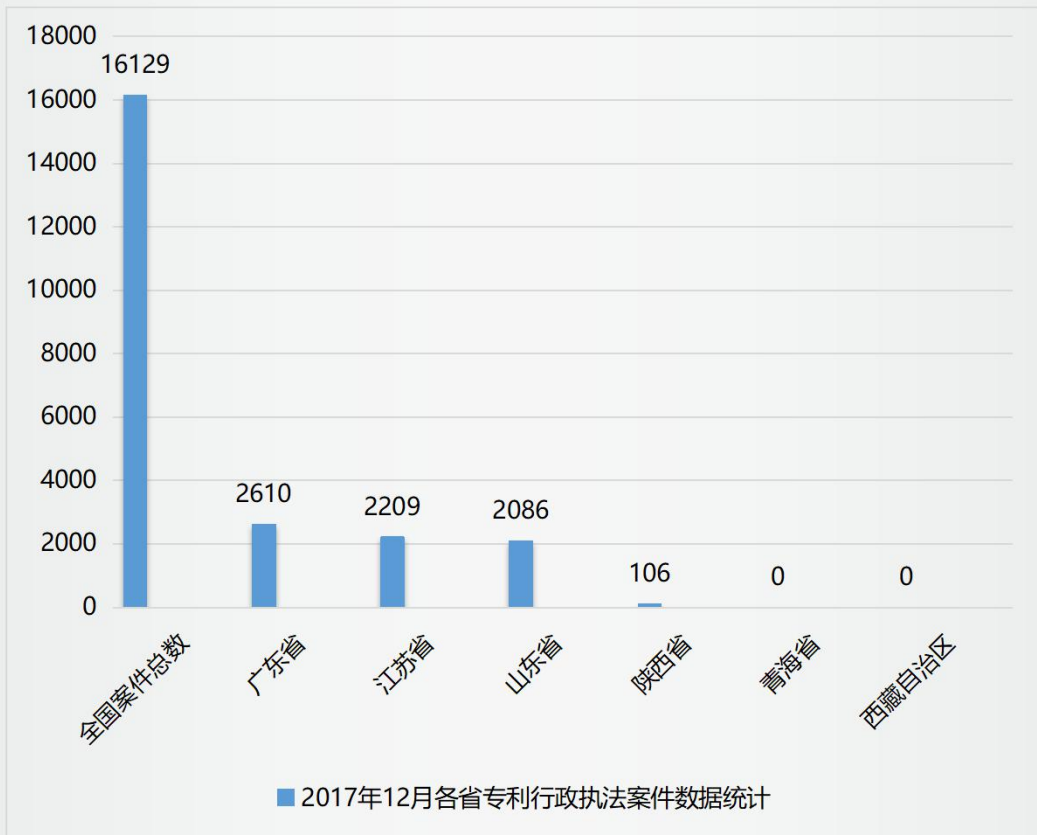


图14 2017年12月各省专利行政执法案件数据统计



图15 2017年国内各地区发明专利授权量

2008-2017年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分析报告

对比图13、图14展示的数据看到以下几个特点：一、2017年行政执法案件数量较2014年有明显增加，仅12月单月的案件总量就超过了2014年全年的行政执法案件总数，这主要是随着国家经济的发展和科研能力的进步，知识产权的数量剧增，同时争议、纠纷也随之增多；二、各省案件总数排位情况基本没有变化——浙江、江苏、广东、山东等省仍然是行政执法案件数量最多的几个省份，青海省、西藏自治区等内陆地区行政执法案件数量仍然最少，陕西省的案件数量依旧在全国各省份中排中间地位。

对比图13、14、15可知，知识产权行政执法案件全国分布与各省份的知识产权数量成正相关关系——北上广、江浙沪地区的知识产权数量最多因此案件最多；青海、西宁、西藏等经济欠发达地区相应的知识产权数量和案件数量都是最少；同样的，地处中西部地区的陕西省，案件数量与经济发展水平也是相宜的。

专利纠纷不同于普通的民事纠纷，具有较强的专业性、技术性，尤其在侵权判定上不像普通民事案件那样一目了然，法院在处理这类纠纷时难免耗费更多的时间和资源。而专利行政管理部门熟悉与专利相关的法律法规，了解专利侵权的表现形式，无论在调查取证，还是专利侵权的判定上都具有明显的优势，因此，未来国家通过对专利权的行政保护是必然趋势，相应地，企业在未来的知识产权保护及维权过程中，都要注重行政手段的运用。

三、企业在知识产权保护与维权中的建议和意见

(一) 了解知识产权诉讼案件的要点

所谓“知己知彼、百战不殆”，由于诉讼仍然是知识产权维权的首要手段，因此，作为知识产权权利人，有必要了解在知识产权案件诉讼中的要点：

商标权纠纷诉讼要点归纳

1. 争议焦点

- (1) 商标权权利人的注册商标专用权是否受到侵犯。
- (2) 侵犯商标专用权赔偿数额的确定。

2. 法院观点

- (1) 若争议商标经商标局核准注册，商标注册人享有商标专用权，因侵权行为所造成的损害后果自取得商标专用权之日起计算。
- (2) 若未经商标注册人许可，在同一种商品或者类似商品上使用与其注册商标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属于侵犯商标权的行为，其中认定商标近似通常依据相关公众的一般注意力为标准，同时考虑该商标的显著性、知名度进行整体把握。
- (3) 若权利人无法就其受到的损失或侵权人所获得利益进行举证，法院则会根据案件的具体情况，综合考虑侵权人的主观过错程度、侵权商品的销售价格、销售范围，以及权利人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开支等因素酌情认定赔偿数额。

著作权纠纷诉讼要点归纳

1. 争议焦点

- (1) 著作权权利人主体是否适格。
- (2) 权利人的著作权是否受到侵犯。
- (3) 侵犯著作权赔偿数额的确定。

2. 法院观点

(1) 若著作权权利人对该著作权有合法的来源（提供著作权底稿原件、合法出版物、著作权登记证书，并且需要在作品上署名或者刊登声明），则认定主体适格。

(2) 若权利人能够举证证明侵权人侵犯其著作权，则认定权利人的著作权受到侵犯。

(3) 若权利人未举证证明侵权人侵权行为对其所造成的实际损失，也无证据证明被告因侵权行为的违法所得数额，法院则结合涉案作品的流行程度，被告所处地域的市场环境，经营规模，侵权行为的持续时间，被告的侵权主观故意程度，并考虑该行业中作品许可使用费用等因素，酌情确定具体的赔偿数额。

专利权纠纷诉讼要点归纳

1. 争议焦点

- (1) 权利人是否拥有其主张的专利权。
- (2) 权利人的专利权是否受到侵犯。
- (3) 侵犯专利权赔偿数额的确定。

2. 法院观点

(1) 若争议专利技术（外观设计）已取得到国家知识产权局的授权公告，则认定权利人享有该技术的专利权。

(2) 若未经权利人许可，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他人发明或实用新型专利产品属于专利侵权，但侵犯外观设计专利权的不包括使用行为，认定外观设计是否落入专利保护范围是以一般消费者的通常认知水平，分析被控侵权商品与享有专利权的外观设计是否存在相同或者尽管有细微不同但无实质区别。

(3) 若权利人无法就其受到的损失或侵权人所获得利益进行举证，法院则会根据专利的类型、侵权行为的性质和情节、权利人为制止侵权支付的合理支出等因素，酌情确定赔偿数额。

（二）、聘请专业的知识产权机构为企业知识产权保驾护航

知识产权机构能够依托自己的专业为企业提供专业的知识产权服务，具体包括在专利、商标、版权、著作权、软件、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无形资产的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过程中进行一系列专业咨询服务活动，其目的是提升无形资产拥有者的整体竞争能力。

1、提高知识产权使用效率

企业拥有良好的研发团队出产大量的专利、发明；有良好的信誉、产品可以打造好的品牌、商标。但是专利的申请、商标的取得步骤相对繁琐、周期相对较长，企业自主完成会耗费比较长的时间和精力，而知识产权代理机构的专业性恰可以为企业的这些需求提供相应的服务，辅助企业高效完成商标、专利等的申请、授予工作。

同时，在当前国家与地方都对知识产权非常重视，相应优惠、扶持政策不断出台的情况下，及时了解这些优惠政策对企业也是非常必要的，比如《陕西省小微企业扶持政策2017政府扶持资金申请书》：对中小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项目给予贴息；《西安市专利资助管理办法》：企业获得中国专利金奖、优秀奖的，分别给予每项10万元和5万元的一次性资助。当年获得省专利奖的，按照一、二、三等次分别给予5万元、3万元和2万元的一次性资助、获得美日欧韩发明专利授权的额，给予每件每个国家3.5万元资助。此外上至国家下至地方举办的各项知识产权评奖活动、对拥有知识产权企业的资金、税收等方面奖励、扶持的政策对企业都是非常有吸引力的，而且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能够及时向企业搜集、反馈相应的信息，对于符合奖励政策的活动，积极辅助企业进行申报。

2、保护自身权益、规避侵权风险

其一，要义在于规避侵犯他人权利的风险以及防止同业竞争者的恶意竞争行为。比如，某些公司利用外观专利权仅是一个形式审查，从而导致大量的垃圾专利、虚假专利、恶意登记将某些商品的外观大量的申请专利，然后通过“陷阱取证”，利用诉讼来要求对方给予赔偿。再如，使用与跳槽职员原单位相关的商业信息或技术方案而不自知导致被诉以及同业竞争的企业通过恶意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提起专利权无效请求，给原本合法拥有权利的企业带来诉累。

其二，要义在于一旦发生涉及知识产权的诉讼，专业的诉讼服务可以为企业权益保障。虽然现在非常多的企业设立有法务部

门，但是精通民事、经济诉讼的律师、法务人员面对专业化极强的知识产权诉讼不可谓不头疼，同时由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可能从企业的权利申请开始就一直在侧，因此团队律师最了解相关情况能尽快接手案件处理。

（三）、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能为企业做的还有更多……

- **专业、更省力地办理取得和维持专利权的各种法定手续**
- **专家指导，知识全面，考虑周到细致，加快审批速度**
- **手续简单，省时高效，降低风险**

企业在享受知识产权代理机构的专业服务同时，无需顾虑代理费用增加企业的经营成本——其一，委托专业的知识产权机构可以高效、全面的维护企业相关利益，比起企业自行逐件申报、维护节约时间和资金，因此性价比非常高；其二，政府相关政策鼓励企业委托专业的机构，并给予相应的资金支持，例如：《西安市专利资助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对首次获发明专利授权的企业，一次性增加资助2000元；对委托专利代理机构的，再资助1500元/件”。

知识产权服务的专业化是促进企业创新的一个重要因素。企业通过与专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合作，可以比较全面地掌握相关领域的知识产权信息，制定合理的知识产权战略，从而绕过其他公司设置的专利网，并在权利受到侵害时获得更为及时和有效的保护。

附、说明

（一）目的

本报告旨在对2008-2017年陕西省已结知识产权诉讼案件进行统计、分类，客观反映陕西省知识产权案件近十年的变化情况，并对数据的分布情况作出分析，为知识产权案件的办理提供参考。

（二）定义

知识产权案件：知识产权权利人因行使知识产权与不特定第三人产生的纠纷，或其他类型案件中涉及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案件。（为了更加全面反映知识产权案件情况，本报告对知识产权案件的定义进行扩大解释）

本报告中的案件类型划分以法院判决书中载明的案由作为知识产权案件划分类型的依据。

（三）数据

1. 本报告所有数据收录自中国裁判文书网，以陕西省各级法院发布在裁判文书网中的案件信息为准，提取陕西省自2008-2017年已结涉诉知识产权案件。

2. 各年度案件数量以本年度内裁判文书网公布的判决数量为准，不代表案件实际发生年度的数量。

3. 本报告所有数据信息均有据可查。

（四）声明

1. 本报告所收录的知识产权案件信息，只包含已在裁判文书网中发布的民事案件判决文书，不包括调解、撤诉的知识产权案件以及知识产权行政、刑事案件。因此与陕西省各年度公布的知识产权案件数据

不同¹¹¹。

2. 本报告只针对已收集到的案件信息进行汇总、分析。



¹¹¹ 根据陕西省高院针对各年度知识产权案件的信息公布，情况如下：2017年审理1856件、2016年审理1934件、2015年审理1070件、2014年审结174件、2013年审理767件。

制作单位



中国商标专利事务有限公司

CHINA TRADEMARK & PATENT LAW OFFICE. LTD

中国商标专利事务有限公司（中文简称中商所，英语简称CTP），创始于1990年，总部位于中国北京，是中国政府最早批准的五家涉外知识产权代理机构之一。

始于官方，我们前身为中国商标事务所，是隶属于中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司局级单位。1999年依照中国政府指示划归现国资委管理，更名为中国商标专利事务所，2003年遵循国家政策改制为有限公司。

敢立潮头，在创立至今的近30年里，我们始终站在行业的制高点上，为海外企业的知识产权全面进入中国，以及中国企业知识产权的国际化提供了全方位的服务。时代的进步、客户的成长，让我们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让我们成长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综合知识产权服务集团。

版权声明

本报告的研究和统计成果
仅供相关单位参考研究之用
不对外公开，任何机构和个人未经书面许可均
不得擅自复印、引用、转载、传播或用于任何商用目的

意见反馈

如您对本报告有任何意见
请联系我们，一经采纳
我们将为您送上精美小礼品一份

联系地址：西安市凤城八路136号保亿隆基中心
邮编：710018
电话/传真：029-82293428
邮箱：sx@ctplo.cn